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宁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及参会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年度以公司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管理层认真尽责，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在2020年度的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